

# 國立恆春工商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十一月份導師會報 會議記錄

時間：109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07 時 30 分 至 08 時 10 分

地點：圖書館地下室

主席：張主任淑惠

紀錄：林季誼

出席：如簽到簿

## 壹、校長報告

1. 學生在的地方導師就要在。
2. 學校衛生環境尚須麻煩導師多多留意，共同營造乾淨整潔的校園。

## 貳、學務主任報告

1. 本學年度畢業旅行完滿結束，感謝高三導師、教官與行政人員的付出。
2. 學生需要導師們的用心與關懷。麻煩導師關心學生每天是否到校、午休時間是否好好休息、了解學生社團與彈性課程選課狀況與上課狀態、並且定期召開班會討論班級事務。而週會的演講議題相當重要，有勞導師隨班陪同、提醒學生尊重演講者並用心聆聽。環境衛生部分，麻煩提醒學生做好垃圾分類，老師們也以身作則在各處室做好垃圾分類。
3. 餐技一甲學生特殊狀況較多，辛苦各位有任課此班的老師，有勞老師多費心思，也謝謝老師們的協助。

## 參、各處室業務報告

### 教務處

- 一、本校新生入學成績優秀獎學金(優質化補助)申請於 11/9 開始至 11/13 止，請高一導師提醒符合資格同學盡速申請。
- 二、教育部就近入學獎學金(每學期 10000 元)，新生以第一志願入學者採計第一次期中考成績擇優發給，自第二學期起前述學生學期成績須達同年級、同科前百分之三十，且無小過以上記錄，得繼續申請。未達標準者不具申請資格，得遞補。專業群科學生「所有實習科目均需達七十分」。
- 三、本校辦理 108 學年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提供學生 10000 元的獎學金，實研組會通知符合資格的學生。
- 四、學習歷程檔案
  - 🕒高一、二學生 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截止日 12/31 (共 6 件作品)
  - 🕒請高一、二授課教師亦於 12/31 前完成認證
  - 🕒提醒高一、二學生要上傳多元表現

### 總務處

1. 長時間(一節課)以上離開教室時應將門窗、電源關閉。
2. 班上如有物品、物件損壞，請記得上網報修。並主動追蹤紀錄。(人為損壞需由班級擔負賠償責任)

### 圖書館

一、圖書館於109年11月9日(一)起調整文件列(影)印服務時段如下：

上午：07:50 至 08:05

中午：12:15 至 12:30

下午：16:10 至 17:00

歡迎讀者善加利用此服務時段。

二、圖書館正舉辦「恆愛樂讀新書展」，歡迎全校師生共襄盛舉，品味閱讀的美好。

三、本學期班級讀書會於11/11(三)班會課舉行，請導師叮嚀於11月20日(五)前，每班繳交5份(含以上)學習單至圖書館。

四、本校一、二年級獲贈科學人雜誌一年份(109/10-110/9)，請導師鼓勵學生善加利用圖書資源。

## 輔導室

11/18週會課(14:20-16:00)生涯輔導工作專題講座~自傳履歷撰寫及面試必勝攻略。

講師：新加坡商意聯國際人事諮詢公司台灣區總經理李景屏。

有發放報名調查表，煩請高三導師鼓勵班上同學報名參加。

## 學務處生輔組

109學年度第一學期十一月導師會報宣達資料

一、強化學生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相關事宜及宣導事項如下：

(一)提醒學生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二)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三)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

(四)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五)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二、轉知所屬加強對學童及家長宣導，勿任意把玩或購買非適用年齡之遊戲用槍商品注意事項：

(一)依據國教署107年10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127377號函辦理。

(二)基於遊戲用槍購得容易，若使用不當易造成傷害，學校基於學生安全維護及減少學生因使用遊戲用槍不當造成傷害，請各導師若發現相關類似狀況或物品，必須予以制止並代為保管，另外通知家長領回，以維學生個人及校園安全。

三、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

違法處罰之類型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上下樓梯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本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四、(一)因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109年7月21日修正發布，依本準則第12條規定略以：「校長及教職員工知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時，…並由學校權責人員向學校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並應視事情節，另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規定，向直轄市、縣(市)社政主管機關進行通報」

(二)為掌握各級學校「師對生」霸凌事件通報情形，於校安通報作業系統主類別「管教衝突事件」，增列次類別「校長及教職員工對學生霸凌事件」及「疑似校長及教職員工對學生霸凌事件」等2項，事件名稱「確認為反擊型霸凌」、「確認為肢體霸凌」、「確認為關係霸凌」、「確認為言語霸凌」、「確認為網路霸凌」及「知悉疑似校長及教職員工對學生霸凌」等6項，俾利各級學校進行上揭事件校安通報作業。

## 學務處衛生組

- 一、班級內掃部分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樓梯間加強留意打掃整潔；外掃部分，近期入冬落葉繁多，請協助提醒學生加強落葉蒐集清掃。
- 二、資源回收部分，請導師再次提醒學生至回收廠進行垃圾分類時勿以鐵夾敲打回收袋，袋子容易因鐵夾敲打後損毀，若經發現且屢勸不聽者，將依照價賠償回收袋，以及請學生務必遵守傾倒垃圾時間，切勿於非掃地時間至回收場傾倒垃圾或回收物。
- 三、「10月份各班垃圾回收分類違規狀況單」預計於今日放學前放置於各班班級櫃，並通知各班衛生股長領取，請導師留意並協助督導。回收狀況如：廚餘、資源回收分類不確實，經勸不聽登記每集滿三次，將進行全班午休愛校服務，工作視當日情況分配。
- 四、原定11/17(二)廁所綠美化評分因當日公差將順延至當周擇日完成評分，並於隔周公布得獎名單。
- 五、感謝各位導師的體諒與支持，衛生組若有不足之處，敬請指教。
- 六、衛生中心宣導--接種流感疫苗不良事件

疾管署指出，新加坡、馬來西亞先前因韓國接種流感疫苗不良事件，預防性暫停使用韓國SKbioscience與法國賽諾菲兩廠牌流感疫苗，依據韓國衛生部門公布調查報告，以及審視當地不

良事件報告以及全球疫苗安全數據後，已分別於10月31日及11月2日恢復施打。此外，依食藥署全國藥物不良反應中心最新公布之109-110年度季節性流感疫苗不良事件通報摘要報告，綜合國內目前疫苗不良事件通報之評估結果，並未觀察到須採取相關措施之安全疑慮。因此，請民眾放心前往接種。

疾管署提醒，除接種流感疫苗外，平時應保持勤洗手、落實咳嗽禮節等個人手部及呼吸道良好衛生習慣，並配合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也可有效降低流感感染與傳播風險。

## 學務處訓育組

1. 109學年度高三校外教學已圓滿結束，謝謝各位三年級導師的協助。
2. 110級高三畢業冊大頭照招標已於11/09完成招標，屆時費用將併入109-2註冊費中繳交。每班提供編輯畢業紀念冊學生2名畢冊半價。請各班老師協助提供這兩位學生名單(製作109-2註冊繳費單用)。
3. 本學期第一次週記抽查：將安排週記撰寫優良30位同學，與校長共進午餐。
4. 校慶表演大會還請各班導師多加鼓勵學生踴躍參加，報名截止日為11/11，若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至訓育組領取。
5. 校慶創意進場報名表暨介紹詞，請於11月13日送回訓育組。
6. 關於導師值日學務日誌，若為當日值日導師，請記得至學務處填寫學務日誌。學務日誌的位置在季誼與秉翰的位置前檯上，再請各位導師留意了！

## 學務處體育組

### 1. 班際羽球賽單打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男子組	電機三甲陳晉偉	觀光三乙吳宗炫	電子三甲夏振翔	電子三甲楊建岳
女子組	餐技三甲黃湘涵	資處一甲朱怡蘋	餐管二甲尤玉惠	觀光三甲尤譽蓁

### 2. 班際羽球賽雙打比賽時間：11/10、11/16、11/17 放學時間

### 3. 校慶運動會系列活動如附件

- (1) 審議相關活動議程
- (2) 校慶運動會報名表，11/12 截止
- (3) 校慶運動會志工招募，11/17 截止

## 國立恆春工商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系列活動第一次籌備委員會會議程序

一、請審議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系列活動實施計劃草案(附件一)

二、請審議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競賽辦法(附件二、三、四、五、六)

三、請審議校慶田徑賽程表(附件七)

# 國立恆春工商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系列活動實施計畫

## 壹、目的

- 一、 增進學生活動策劃、創意表現之能力，藉由表演活動、場地佈置、節目策劃等，驗證相關知識與技能，結合理論與實務。
- 二、 強健學生體魄，培養班際合作精神。
- 三、 加強學校與家長及社區人員之互動，展示學生才藝，增進招生之效益。
- 四、 結合社區相關資源，加強學校行銷。

## 貳、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學務處。
- 二、 協辦：本校各處室。

## 參、參加對象

- 一、 本校全體學生。
- 二、 本校教職員工。
- 三、 邀請學生家長、校友、社區人士、民眾參觀。

## 肆、活動經費

- 一、 經費概算如附件二。
- 二、 經費來源擬請由下列項下支付
  - (一) 本校相關經費
  - (二) 員生社
  - (三) 家長會
  - (四) 校友會

### 伍、活動時間與地點

活動日期	活動時間	活動項目	地點	備註
11月24日 (星期二)	13:10-15:00	慶祝表演會 學生彩排-第一次	茂德館	表演學生 參加
12月2日 (星期三)	12:30-14:00	頒獎預演	茂德館	獲獎學生
	12:30-14:00	校慶裁判會議	圖書館地下室	部份教職員
	14:20-16:10	運動會合格賽	操場	全校師生
12月8日 (星期二)	13:10-15:00	慶祝表演會 學生彩排-第二次	茂德館	表演學生 參加
12月7日-12月25日		校慶藝文展	圖書館	全校師生
12月9日 (星期三)	12:30-14:00	校慶藝文展-開幕茶會	圖書館	
12月9日 (星期三)	08:05-11:55	第1至4節正常上課	各班上課教室	
	13:10-13:30	班會	各班教室	班會提早結束
	13:30-13:50	打掃時間	各班負責區域	進行打掃
	14:00-16:10	頒獎-各項獎學金 慶生活動、慶祝表演會	茂德館	請各班14:00 就定位
12月10日 (星期四)	08:05-11:55	第1至4節正常上課	各班上課教室	
	13:00-13:20	打掃時間	各班負責區域	全體教職員生 皆參加
	13:20-14:20	全校運動會預演	操場	
	14:20-16:10	全校運動會預賽	操場	
	13:00-16:10	各科特色展	茂德館	
12月11日 (星期五)	07:30-08:00	打掃時間	各班負責區域	
	08:00-10:40	校慶開幕典禮	操場	全體教職員生 皆參加
	10:40-11:00	五校接力賽		
	08:00-15:00	各科特色展	茂德館	
	11:00-15:00	全校運動會大會	操場	
	15:00~	全校運動會閉幕	操場	

陸、本計畫經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恆春工商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田徑運動大會競賽要點

- 一、目的：慶祝本校第 65 週年校慶，加強學校體育，藉由全體師生共同參與，提倡運動風氣，並培養團隊榮譽，發揚創校精神。
-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 三、協辦單位：各處室、員生社。
- 四、比賽日期：
  - (一)合格賽：12 月 02 日 14：20-16：10
  - (二)預賽：12 月 10 日 14：20-16：10
  - (三)決賽：12 月 11 日
- 五、參加資格：
  - (一)參加運動員由班級甄選產生代表，以班為單位。
  - (二)參加比賽之運動員，必須經過正式報名手續，並請家長簽同意書。
- 六、報名方式：
  - (一)報名日期：109 年 11 月 06 日-11 月 12 日
  - (二)報名方式：網路報名，請寄至 [hcv223@hcv.ptc.edu.tw](mailto:hcv223@hcv.ptc.edu.tw)。
  - (三)各班應填具規定之報名表，紙本自存。
- 七、競賽項目：
  - (一)比賽分男、女生組，不分年級進行。
  - (二)男子組--田賽：鉛球、壘球擲遠、跳遠、跳高。  
徑賽：100m、200m、400m、1500m、4x100m 接力。
  - (三)女子組--田賽：鉛球、壘球擲遠、跳遠、跳高。  
徑賽：100m、200m、400m、800m、4x100m 接力。
- 八、競賽方式：
  - (一)每班在各項競賽中，每人限報名二個單項(不含接力)，每項可報名二人。
  - (二)參賽人員除跳高、跳遠、壘球擲遠、100m、200m、400m、4x100m 接力  
允許穿釘鞋參賽，其餘項目不可以穿釘鞋。(徑賽項目赤腳一律取消資格)
  - (三)合格賽標準-參賽人員需先進行合格賽，合格賽有三次試擲及試跳機會，只要其中一次通過以下標準後即可參加 12/10 決賽。

項目 組別	鉛球	壘球擲遠	跳遠	跳高
男子組	8.5 公尺(12 磅)	55 公尺	4.5 公尺	135 公分
女子組	6 公尺(8.8 磅)	30 公尺	2.5 公尺	100 公分

九、錦標計分：

(一)各單項錄取前六名，第一名至第六名積分為7、5、4、3、2、1(含400接力)，依積分總合將頒發團體錦標男、女生前四名，若積分相同者，依第一名多者為優勝，再相同以第二名人數判定，以此類推。

(二)團體錦標依各班競賽總積分判定，分男、女，不分年級，大隊接力不列入團體錦標積分。

十、獎勵辦法：

(一)各單項錄取前六名，前三名頒發獎狀、獎牌，第四至六名頒發獎狀。

(二)團體錦標分男、女生取前4名，頒發錦旗乙面。員生社點券，第一名600元，第二名500元，第三名400元，第四名300元。

十一、抗議：

(一)比賽爭議在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以該項裁判判決為主。

(二)合法之抗議應當時當地，由各班導師簽名，以書面向大會正式提出抗議。

十二、注意事項：任何運動員在大會期間如有違反運動精神或不當行為、不服從裁判，經查屬實者，除立即取消比賽資格外，並由學校酌情議處。

十三、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恆春工商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大隊接力暨趣味競賽要點

- 一、目的：慶祝本校第 65 週年校慶，為提高班級互助合作精神，豐富競賽內容之樂趣，增加學生參與體育活動動機，以建立身心愉快經驗。
-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 三、協辦單位：各處室、合作社。
- 四、比賽日期：12 月 11 日
- 五、參加資格：
  - (一)參加運動員由班級甄選產生代表，以班為單位；若班級人數不足，可以科為單位。
  - (二)參加比賽之運動員，必須經過正式報名手續，並請家長簽同意書。
- 六、報名方式：
  - (一)請填寫報名表，由各班體育股長送交體育組報名。
  - (二)網路報名：請寄至 [hcv223@hcv.ptc.edu.tw](mailto:hcv223@hcv.ptc.edu.tw)。
- 七、競賽種類：
  - (一)女生組 1200 公尺接力
  - (二)男生組 1200 公尺接力
  - (三)男女混合組 1600 公尺接力
  - (四)10 人 11 腳
- 八、競賽方式：
  - (一)大隊接力
    - 1.為維護學生安全不可穿釘鞋，亦不可赤腳參賽，違規者取消資格。
    - 2.女生 1200m 接力(12 人，每人跑 100m)，第五棒開始搶跑道。
    - 3.男生 1200m 接力(12 人，每人跑 100m)，第五棒開始搶跑道。  
備註：男生 1200m 接力，若男生人數不足，可由女生遞補；女生人數少不可由男生遞補。
    - 4.男女混合組 1600 公尺接力(16 人，每人跑 100m)，第五棒開始搶跑道。(前八棒次女生，後八棒次男生)
    - 5.傳接棒-需在接力區 20m 內完成，提前接棒或超過接力區接棒，取消資格(依接力棒位置判定，非傳接棒人員位置)，若掉棒，需由傳棒者撿棒。
    - 6.接力一律以班為單位，除特殊狀況可合班。
    - 7.各項接力皆不分年級，採計時決賽，取 6 名。
    - 8.比賽規則採最新田徑規則。
    - 9.大隊接力成績不納入團體錦標成績計算。
    - 10.需按照棒次穿著號碼衣。

## (二)10 人 11 腳

- 1.每隊 10 名選手，以「2 人 3 腳」方式相互裹足成 11 條腿比賽。
- 2.競賽距離：30 公尺。
- 3.所有選手要把右手放在右鄰選手的右肩上，左手放在左鄰選手的左腰上，左右相反亦可。請注意，嚴禁選手同時以左右手分別搭在左右選手肩上，以免不慎倒地時發生危險。
- 4.選手相鄰兩腳必須綁緊腳帶，始能比賽。
- 5.比賽不分男女組別。

## 九、獎勵辦法：

(一)各組取前 6 名頒發獎狀乙張。

(二)各組前 4 名頒發員生社點券，第一名 400 元,第二名 300 元,第三名 200 元,第四名 100 元。

## 十、抗議：

(一)比賽爭議在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以該項裁判判決為主。

(二)合法之抗議應當時當地，由各班導師簽名，以書面向大會正式提出抗議。

十一、注意事項：任何運動員在大會期間如有違反運動精神或不當行為、不服從裁判，經查屬實者，除立即取消比賽資格外，並由學校酌情議處。

十二、本要點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恆春工商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生活教育暨運動精神錦標評審要點

一、宗旨：為培養學生之運動道德，激勵運動精神，以擴大教育效果為宗旨。

二、評分委員：由校長聘請各處室主任擔任。

三、評分項目：

(一)休息區秩序、環境。30%

(二)競賽參與度(出席率、加油聲、海報等)。30%

(三)禮節及生活常規。10%

(四)班級服裝統整性。10%

(五)各項集合時間配合度。10%

(六)環境打掃時間之投入程度。10%

(七)各項校規及生活常規違紀。

備註：違犯各項校規依程度情節(抽菸、吃檳榔、訂購外食等)，除行政處分外，  
每單一事項扣總分2分。

四、錄取名額：錄取全校成績較優之前四名，如成績相同時，則以第一類別總分之多少判定名次，再相同時則以第二類別總分之多少判定名次。

五、獎勵：

第一名：頒發精神錦標乙面、員生社點券600元、另記小功一次。

第二名：頒發精神錦標乙面、員生社點券500元、另記嘉獎二次。

第三名：頒發精神錦標乙面、員生社點券400元、另記嘉獎一次。

第四名：頒發精神錦標乙面、員生社點券300元、另記嘉獎一次。

六、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恆春工商創校六十五週年校慶創意進場表演賽要點

一、目的：為發揮運動精神及班級團隊合作之教育成果能在運動會表現卓著，以互相觀摩砥礪。

二、實施辦法：

(一) 競賽日期：109年12月11日(星期五)。

(二) 競賽對象：全校學生(以班為單位)

(三) 競賽項目：運動會進場創意表演、運動精神等項。

(四) 競賽時間：以音樂開始後計時**二分鐘**，超過表演時間10秒扣總分1分，以此類推，超過表演時間30秒關音樂。

(五) ★嚴禁使用拉炮、鞭炮、汽笛喇叭類有危安因素及易製造噪音等物品，違者取消比賽資格。

(六) 評分人員：由校長聘請行政人員、專任老師擔任。

(七) 獎勵：取前四名。

冠軍：頒發錦旗一面，員生社點券1000元

亞軍：頒發錦旗一面，員生社點券800元

季軍：頒發錦旗一面，員生社點券600元

殿軍：頒發錦旗一面，員生社點券400元

三、評分標準如下

項目	評分內容	總分	評分人員
創意表現	表演內容(40%)		
	班級服裝(15%) 班級牌設計、道具		
	標語、口號(15%)		
運動精神	班級團隊精神(30%) (全班同學參與表演)		
時間	逾時10秒扣總分一分 以計時人員為主	表演時間： 扣分：	班級：

四、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田徑賽程表 (附件七)

## 12月2日(星期三)

### 田賽合格賽

1	女生跳高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4:20
2	女生壘球擲遠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4:20
3	男生跳遠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4:20
4	男生鉛球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4:20
5	男生跳高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5:20
6	男生壘球擲遠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5:20
7	女生跳遠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5:20
8	女生鉛球	合格賽	通過標準進入決賽	15:20

## 12月10日(星期四)

### 田 賽

1	女生跳高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4:20
2	女生壘球擲遠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4:20
3	男生跳遠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4:20
4	男生鉛球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4:20
5	男生跳高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5:20
6	男生壘球擲遠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5:20
7	女生跳遠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5:20
8	女生鉛球	決賽	共 人取 6 名	15:20

### 徑 賽

1	女生 100 公尺	預賽	共人分組每組取名擇優名	14:20
2	男生 100 公尺	預賽	共人分組每組取名擇優名	14:30
3	女生 200 公尺	預賽	共人分組每組取名擇優名	14:40

4	男生 200 公尺	預賽	共人分組每組取名擇優名	14:50
5	女生 800 公尺	決賽	共人分組採計時決賽取 6 名	15:05
6	男生 1500 公尺	決賽	共人採計時決賽取 6 名	15:20
7	男生 100 公尺	複賽	共人分組每組取名擇優名	15:30
8	女生 400 公尺接力	預賽	共隊分組，取最優 6 名進入決賽	15:40
9	男生 400 公尺接力	預賽	共隊分組，取最優 6 名進入決賽	15:55

### 田徑賽程表 (附件七)

<b>12 月 11 日 (星期五)</b>				
<b>趣味競賽</b>				
1	10 人 11 腳(學生組)	決賽	共隊採計時決賽取 6 名	10:30
<b>徑 賽</b>				
1	女生 100 公尺	決賽	共 8 人取 6 名	11:00
2	男生 100 公尺	決賽	共 8 人取 6 名	11:05
3	女生 400 公尺	決賽	共人分組採計時決賽取 6 名	11:10
4	男生 400 公尺	決賽	共人分組採計時決賽取 6 名	11:20
5	女生 400 公尺接力	決賽	共 6 隊取 6 名	11:30
6	男生 400 公尺接力	決賽	共 6 隊取 6 名	11:35
7	女生 200 公尺	決賽	共 6 人取 6 名	13:30
8	男生 200 公尺	決賽	共 6 人取 6 名	13:35
9	女生 1200 公尺接力	決賽	共隊分組，計時決賽，取 6 名	13:45
10	男生 1200 公尺接力	決賽	共隊分組，計時決賽，取 6 名	14:05
11	男女 1600 公尺接力	決賽	共隊分組，計時決賽，取 6 名	14:25

# 恆春工商校慶運動會志工招募

結合本校之人力資源，培養青年學子對運動志工的熱忱，推動學校體育活動，協助本校校慶運動會志工。發揮運動專長學以致用，教學相長，服務別人成長自己，運動健身分享歡樂。歡迎你/妳的加入。

一、我想加入校慶運動會志工的行列。

班級：\_\_\_\_\_

編號	學號	姓名	LINE ID	電話	志工集合時間
01					12/1 中午 12：30 圖書館地下室集合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請於 11/17(二)放學前繳回。

## 國立恆春工商暨進修學校創校 65 週年全校運動會報名表

填表說明：

- 一、運動會田徑項目報名一律以班為單位，不接受聯隊報名。
- 二、將參加比賽運動員姓名列入姓名欄內（編號欄內請勿填寫），參加項目打 v，不參加項目任其空白。
- 三、每人個人項目最多可參加 2 項（接力不在此限），每個項目最多報名 2 人。
- 四、所有項目皆屬劇烈運動，身體不適者請勿報名。
- 五、所有報名參加比賽之運動員，必須請家長簽同意書。
- 六、跳遠、壘球擲遠、100m、200m、400m、4x100m 允許穿釘鞋參賽，其餘項目不可以。
- 七、各項取前六名，第一名至第六名積分為 7、5、4、3、2、1，依積分總和將頒發團體錦標前四名，若積分相同者，依第一名多者為優勝，再相同以第二名人數判定，以此類推。

班級：\_\_\_\_\_ 報名組別：男子組 班級人數：男\_\_\_\_\_ 女\_\_\_\_\_

導師簽名：\_\_\_\_\_ 體育老師：\_\_\_\_\_ 體育股長：\_\_\_\_\_

編號 〔勿填〕	姓名	田賽				徑賽					家長 同意 書
		跳高	跳遠	推鉛球	壘球擲遠	100m	200m	400m	1500m	4x100m 接力	

網路報名：請寄至 [hcvs223@hcvs.ptc.edu.tw](mailto:hcvs223@hcvs.ptc.edu.tw)

報名截止日：11/12(四)

## 國立恆春工商暨進修學校創校 65 週年全校運動會報名表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女：\_\_\_\_\_就讀班級\_\_\_\_\_

參加國立恆春工商六十五週年校慶各項運動競賽

家長簽名：

學生簽名：

國 立 恆 春 工 商 職 業 學 校